

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丛宪冬、包远超、陈岗、陈虎、陈立群、陈丽平、陈汪彬、陈秀蔡、从胜东、代良义、方超奇、方玉保、甘奋勇、郝巍、何凤伟、何磊、何乃宝、胡坚柱、胡江华、胡烨桦、黄涛、江新林、李静伟、林光跃、凌美平、刘搏阳、刘飞、吕建、马志斌、毛雪钧、梅立新、梅猛猛、潘飞文、亓信同、乔鹤、全才欢、苏平、谭新新、汪伟国、王飞、王龙、王明辉、王廷玺、王小康、王彦明、温翠玲、吴岳峰、夏照明、肖美风、肖晓光、薛栋辉、薛清风、颜春林、杨双军、杨晓春、叶建冬、叶绍竹、俞凯、张俊鑫、张霖成、张瑞军、张晓敏、张永强、张勇、赵万兴、赵振江、周恒、周世民、朱天阳、祝警卫 70 人（排名不分先后）为公司核心员工。

公司将于2017年5月10日至5月19日期间，对拟认定的核心员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公司员工

对上述核心员工的提名如有任何异议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公司将于2017年5月22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将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2日